

鄂中医专〔2016〕17号

关于印发湖北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 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系列管理文件的通知

各系（部）、处（室）、临床学院、临床护理学院及附属医院：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若干意见》（教职成〔2015〕6号）、《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教职成〔2015〕9号）等文件精神，大力发展健康服务业职业教育事业，提高学校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加强学校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提高工程（以下简称“教学工程”）项目管理，确保项目建设取得实效，根据《省教育厅关于实施湖北省高等学校教学改革与质量提高工程的意见》（鄂教高〔2007〕7号），经校长办公会议讨论通过，现将湖北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系列管理文件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 附件：
1. 湖北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管理暂行办法
 2. 湖北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教学工程”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样表
 3. 湖北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重点专业建设项目管理办法（试行）
 4. 湖北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项目管理办法（试行）
 5. 湖北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实习实训基地建设项目管理办法（试行）
 6. 湖北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教学团队建设项目管理办法（试行）
 7. 湖北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专业技能大赛项目管理办法（试行）

湖北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

2016年5月16日